鸿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开封农投鸿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交易事项签订的合伙协议仍需经各合伙人内部履行相关审批程序通过 后,方可生效。最终能否完成本次交易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 意投资风险。

为进一步扩大鸿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主营业务生产规模 或延伸公司业务产业链,进一步增强其核心竞争力,增加公司投资收益,公司全 资子公司开封鸿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封鸿博")以自有资金出资 14,995 万元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投资设立开封农投鸿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以下简称"开封农投")。本议案已经公司2019年8月22日第五届董事会 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情况如下:

一、开封农投合伙人情况

1. 普通合伙人情况

企业名称:河南联创华凯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0000547210654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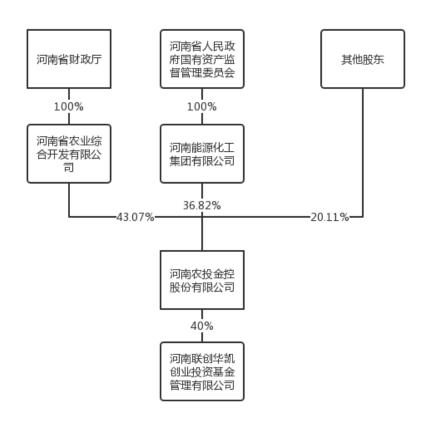
住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8 号 15 层 1505 号

法定代表人: 李正格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9 月 24 日

经营范围: 管理或受托管理非证券类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股东情况:**



2. 有限合伙人情况

(1) 河南农投金控新动能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河南农投金控新动能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6MF2Q6Q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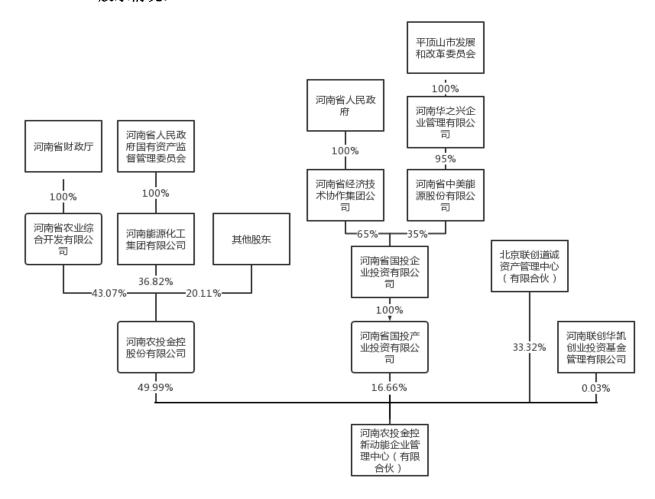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河南联创华凯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9 年 04 月 23 日

合伙期限自: 2019 年 04 月 23 日至 2024 年 04 月 22 日

住所: 郑州市郑东新区明理路木华广场 310-27 室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

股东情况:



(2) 开封鸿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开封鸿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296MA477P0Y5P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河南自贸试验区开封片区郑开大道 296 号自贸大厦 A 座 805 室

法定代表人: 毛伟

注册资本: 伍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9 年 08 月 09 日

营业期限: 2019 年 08 月 09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河南联创华凯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



益安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 关系或利益安排;不存在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三、标的基本情况

- 1. 名称: 开封农投鸿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 出资金额: 30,000 万元
- 3. 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 4. 出资方式及出资进度: 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额为 10 万元,每个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额为 14,995 万元。根据项目进度缴款,24 个月内全部实缴。
- 5. **存续期**:本有限合伙企业的存续期限为自获得营业执照起长期;本有限合伙企业的投资期为3年,自合伙企业成立之日起算。普通合伙人可根据所投资产运营实际情况,经全体合伙人同意,进行期限延长,每次延长期限为1年。
- 6. 退出方式:有限合伙持有的投资资产应在法律、法规或投资合同规定的限制转让期限届满之日(即解禁之日,若届时存在)后尽快通过转让、卖出或其他有效方式退出,及时收回投资成本、实现投资收益,降低投资风险。
- 7. 投资范围和投资目标:本有限合伙企业的投资范围:包括但不仅限于投资新一代印刷技术、彩票、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以及生物医药等高新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和制造业深度融合,引领中高端消费,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包括但不限于印刷、彩票、物联网、5G、文旅、高端制造、大数据、智慧城市、安防等相关行业公司股权。

四、合伙企业的管理模式

- 1. **管理和决策机制**: 合伙企业投资退出均需提交投资决策委员会,由投资决策委员会投票决策后执行。
- 2. 投资人的权利与义务: 开封鸿博以自有资金出资 14,995 万元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投资开封农投鸿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以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并享有合伙企业的监督权、利益分配权等权利。
- 3. 收益分配: 合伙企业因项目投资产生的可分配利润由项目实缴出资合伙人按照约定的比例进行分配。
 - 五、投资标的与公司及关联方的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人员不存在参与投资开封农投、不存在于开封农投企业中任职的情况。

六、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1. 对公司的影响:

开封农投投资的项目与公司当前主营业务相关,可扩大公司的主营业务生产规模或延伸公司业务产业链,公司全资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投资。本次投资总额占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9.34%,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的生产经营。通过本次投资,有效利用了公司闲置资金,提高了公司资金利用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2. 存在的风险:

- (1)收益不确定性的风险,开封农投的收益取决于投资项目的盈利能力, 投资项目收益表现不佳就可能影响开封农投整体收益水平。
- (2)管理风险,开封农投的运作包括项目发掘,尽职调查,项目策划及运作, 以及项目的退出等多个方面,专业技术方面和风险控制方面要求很高,给其未来 预期规划带来不确定性。

七、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不会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本次投资目的系进一步扩大公司的 主营业务生产规模或延伸公司业务产业链,进一步增强其核心竞争力。开封农投 的投资方式包括股权投资、与股权相关的投资,以及待投资、待分配及费用备付 的现金资产于银行进行结构性存款理财,风险可控,对外投资的安全性可以得到 保证。

八、相关审批程序

经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九、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

